

社會福利服務單位

預防人類豬型流感擴散指引

此指引適用於提供訓練及照顧服務的日間中心，即幼兒中心、特殊幼兒中心、展能中心、庇護工場、精神病康復者訓練及活動中心、綜合職業康復服務中心、綜合職業訓練中心、日間社區康復中心、為視障人士而設的康復及訓練中心和長者日間護理中心。

各服務單位應保持警覺，密切留意社會福利署、衛生署及其他相關部門的最新指引，並制訂切合服務單位情況的應變措施。

社會福利署

二零零九年六月

1. 公民教育 — 預防人類豬型流感擴散，由服務單位做起

- 1.1 服務單位應向全體員工及服務使用者說明個人和環境衛生對預防傳染病，特別是預防傳染人類豬型流感的重要性，指出如果人類豬型流感在香港擴散會引致的嚴重後果，強調預防人類豬型流感擴散是每一個市民應盡的社會責任，並鼓勵員工及服務使用者無論自己或家屬懷疑染上人類豬型流感，必須即時求診，並通知有關的服務單位和衛生署。
- 1.2 在活動中加入預防傳染病／人類豬型流感的有關課題，用多元化的學習方式，增加員工及服務使用者對這個問題的認識和關注。此外，應要求員工及服務使用者身體力行，注意個人和環境衛生，避免傳染，並把信息帶給親友。
- 1.3 安排講座或透過通訊，把上述信息傳達給員工、服務使用者及其家屬，並把衛生署及本署或其他有關機構印發的單張或有關資料，例如衛生署及本署的電話熱線及網址等，分發給他們。

2. 預防措施

- 2.1 服務單位應依據本署就預防人類豬型流感擴發出的最新指引及衛生署擬備的健康指引（這些資料可分別從本署網頁 www.swd.gov.hk和衛生署網頁 www.chp.gov.hk下載），制訂服務單位的預防傳染病及應變措施，並應把這些措施通知全體員工及服務使用者。
- 2.2 服務單位應不時提醒員工和服務使用者留意自己及其他服務使用者的健康狀況，如有不適，應立即通知服務單位的主管。服務單位應特別說明人類豬型流感的病徵，指出如他們發熱，便不應出席活動及必須即時求診。服務使用者留在服務單位的期間如感到不適，特別是發熱及／或出現咳嗽和打噴嚏等呼吸道病徵，便應戴上口罩，避免參與室內或室外的集體活動；服

務單位宜安排病者到獨立房間休息，而服務使用者的照顧者亦應戴上口罩。其後，服務單位最好安排這些服務使用者在家屬陪同下回家；如他們感到嚴重不適，則應送他們往附近醫院的急症室診治。員工如感到不適，服務單位應鼓勵他們求診及留在家中休息。

- 2.3 服務單位應定期為有表達困難的服務使用者量度體溫。遇有特別情況，例如有呼吸道感染病徵的員工／服務使用者人數不尋常地增加時，應立即通知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及本署的相關服務科／幼兒中心督導組（見第5.2段）。
- 2.4 員工在執行工作時，應根據護理程序的風險和服務使用者的身體狀況，配備適當的防護裝備(如口罩及手套)。而服務單位應儲備適當的個人防護裝備供員工使用。
- 2.5 服務單位應保持環境清潔及空氣流通。要經常打開窗戶；如用空調，應經常清洗隔塵網。員工及服務使用者常觸摸的物品和器材，應定期用一份家用漂白水混和99份清水拭抹，而金屬物品應以70%濃度酒精消毒。如服務單位安排車輛接送服務使用者，亦應同樣確保車廂清潔衛生。
- 2.6 洗手間應備梘液及乾手設施，不應用公共毛巾，並張貼指示，要求員工及服務使用者用梘液洗手，以防傳染。
- 2.7 舉行集體活動時，須考慮場地要空氣流通，不宜擠迫，並勸諭身體不適的員工及服務使用者避免參加活動。所有器材和遊戲組合使用後，應徹底清潔才收起或讓其他小組使用。
- 2.8 備存員工的病假記錄、服務使用者的活動記錄、員工值勤表、服務單位的樓面平面圖，以及預先徵求員工及服務使用者／家屬同意可披露個人資料，例如姓名及電話號碼，以備有需要時交衛生署調查及跟進。

3. 如服務單位的服務使用者、員工或訪客中有人類豬型流感病例

3.1 為使疫情的擴散盡量減少及保障公共衛生，人類豬型流感患者須在醫院接受隔離和治療。如服務單位的服務使用者、員工或訪客中有人類豬型流感病例，服務單位應立即通知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及本署相關服務科／幼兒中心督導組。

3.2 如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須進行調查及追蹤與患者接觸過的人士，服務單位應與署方合作：

3.2.1 提供所需詳情，包括與該患者接觸過的服務使用者、員工和訪客的詳細資料、活動記錄表、員工值勤表及其病假記錄，及服務單位的樓面平面圖。

3.2.2 安排衛生署人員會見服務使用者/員工。

3.2.3 協助衛生署人員視察服務單位及進行其他適切行動，以便署方了解染病途徑、傳播範圍和所需的控制措施。

3.3 為控制疫情，衛生署可能會要求曾與患者接觸過的人士(緊密接觸者或社交接觸者)*接受醫學監察，以及檢疫或服用預防流感藥物。醫學監察及檢疫一般為期7天（由最後已知的接觸日起計算），並會因應最新的科學證據而予以檢討。緊密接觸者在醫學監察期間，應佩戴口罩和保持良好的個人和環境衛生。

* 曾與患者有接觸人士的分類

1. 緊密接觸者

緊密接觸者是指曾照顧患者、與患者同住、或曾經接觸到患者的呼吸道分泌物或體液的人士。與患者有緊密接觸的人士包括曾經照顧患者而沒有使用適當個人防護裝備的護理人員。

2. 社交接觸者

社交接觸者是指曾接觸患者，而又不符合緊密接觸者定義的人士。

- 3.4 衛生署會視乎該服務單位的服務類別和活動性質，建議其暫停服務。（如個別服務單位有需要，應與衛生署及本署商討局部開放服務單位的可能）
- 3.5 服務單位應清洗和消毒服務單位範圍及常用設施，第一次可使用一份家用漂白水混和49份清水清潔和消毒（金屬物品應以70%濃度酒精消毒），其後則每日用一份家用漂白水混和99份清水清潔和消毒。金屬表面，可用70%酒精消毒。此外，服務單位亦應提醒全體員工及服務使用者採取上文第2段所述的預防措施。
- 3.6 服務單位應在當眼位置張貼告示，提醒員工及服務使用者，如他們出現任何人類豬型流感病徵，應立即通知服務單位及衛生署，並戴上口罩和就診。此外，假如他們被識別為在服務單位以外地方可能曾經接觸人類豬型流感患者，即使沒有出現病徵，亦須立即通知服務單位。服務單位如透過其他渠道得知有員工或服務使用者被識別為緊密接觸者／社交接觸者，應與有關的員工／服務使用者核實消息。在取得員工書面同意衛生署向服務單位發放有關資料後，服務單位亦可向衛生署求證。其後，服務單位應依據上文第3.2段的規定採取行動。
- 3.7 服務單位應在當眼位置張貼告示，通知服務單位全體員工、服務使用者及其家屬／照顧者，讓他們了解情況以釋疑慮，同時提醒他們注意家中各人的健康狀況。服務單位應發出以下兩封信件：

	對象	內容	備註
1.	接受隔離的服務使用者	(1) 說明原因，並提醒他／她密切留意	信件樣本由本署提供（見附件一至三）。服

	者，或其家屬 ／照顧者	服務使用者的健康狀況。 (2) 說明服務單位可提供的支援服務。	務單位可斟酌實際情況，加以增刪、修訂。
2.	其他服務使用者及其家屬 ／照顧者	(1) 通知他們有關情況。 (2) 提醒他們採取預防呼吸道傳染病的措施。	

3.8 員工及服務使用者如有精神或心理壓力，服務單位應加以輔導。

4. 醫學監察期屆滿

- 4.1 如服務單位已暫停開放而衛生署認為有需要延長停開期，該服務單位應視乎情況所需，通知本署相關服務科／幼兒中心督導組、服務使用者及其家屬／照顧者。
- 4.2 如醫學監察期屆滿，而服務單位內其他人士均沒有人類豬型流感病徵，服務單位活動便可照常開放。
 - 4.2.1 服務單位可照常開放，但應密切留意員工及服務使用者的健康狀況，如情況有異，應立即通知衛生署及本署相關服務科／幼兒中心督導組。
 - 4.2.2 服務單位應按衛生防護中心的指示，清洗和消毒服務單位範圍及常用設施。此外，服務單位亦應提醒全體員工及服務使用者採取預防措施。
 - 4.2.3 通知全體服務使用者及其家屬／照顧者有關情況，藉以釋除他們的疑慮，同時提醒家屬／照顧者要注意服務使用者的健康狀況。
 - 4.2.4 遇有特別情況，服務單位如欲暫停開放，應與衛生署及本署相關服務科／幼兒中心督導組討論有關情況。

5. 支援／查詢

5.1 衛生署

衛生防護中心	: 2477 2772
衛生防護中心網頁	: www.chp.gov.hk
中央健康教育組	: 2833 0111
(衛生署24小時健康教育錄音熱線)	
衛生署網頁	: www.dh.gov.hk

5.2 社會福利署

社會福利署24小時電話熱線	: 2343 2255
幼兒中心督導組查詢電話	: 2835 2016
家庭及兒童福利科查詢電話	: 2892 5187
青年及感化服務科查詢電話	: 2892 5130
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科查詢電話	: 2891 6379
安老服務科查詢電話	: 2892 5400

(各服務科／幼兒中心督導組接聽查詢時間：

星期一至五：上午8:45 - 下午1:00

下午2:00 - 下午6:00)

社會福利署網頁	: www.swd.gov.hk
---------	--

5.3 「人類豬流感」二十四小時情緒輔導熱線 (於2009年5月4日起服務，初步為期六個月)

香港明愛向晴軒	: 3162 8883
東華三院芷若園	: 2455 5859

由服務單位向須接受隔離 的服務使用者或其家屬／照顧者發出的信件樣本

<姓名>先生／女士：

根據衛生署的規定，在人類感染人類豬型流感個案中，被識別為緊密接觸者／社交接觸者*，或須接受隔離。現促請你遵守衛生署的規定及指示，接受醫學監察及檢疫／服用預防流感藥物。在接受隔離期間，務請留意<自己／你的服務使用者與收信人的關係>的健康狀況，如發現有呼吸道受感染病徵，特別是發熱，請立即通知本服務單位（電話號碼：_____）和衛生署（電話號碼：[由衛生防護中心的負責人提供]）。

<如適用的話，請說明服務單位可提供的支援服務類別。>
如有查詢，請致電<服務單位電話號碼>與<負責職員>聯絡。

<服務單位名稱>主任<主任
姓名><簽署>

二零零九年_____月_____日

* 曾與患者有接觸人士的分類

1. 緊密接觸者

緊密接觸者是指曾照顧患者、與患者同住、或曾經接觸到患者的呼吸道分泌物或體液的人士。與患者有緊密接觸的人士包括曾經照顧患者而沒有使用適當個人防護裝備的護理人員。

2. 社交接觸者

社交接觸者是指曾接觸患者，而又不符合緊密接觸者定義的人士。

有員工／服務使用者被識別為緊密接觸者／社交接觸者時，致所有其他服務使用者及其家屬／照顧者的信件 樣本

各位服務使用者／家屬／照顧者：

我們得悉本服務單位有一名員工／服務使用者，在人類感染人類豬型流感個案中，被識別為緊密接觸者／社交接觸者*。為了防止疾病在單位內擴散和確保其他人的健康和 safety，衛生署已要求該名人士接受醫學監察及檢疫／服用預防流感藥物，以及停止返回服務單位，直至〈日期〉為止。與此同時，我們已按衛生署的指示，採取預防措施以加強服務單位的清潔工作。

現再次呼籲各位服務使用者及家屬／照顧者採取下列預防人類豬型流感感染的措施：

- 用正確方法洗手，保持雙手清潔。如雙手沒有明顯污垢，可用酒精搓手液消毒。
- 避免觸摸口鼻或眼睛。
- 如雙手被呼吸道分泌物污染，例如打噴嚏或咳嗽後，應立即用梘液洗手。
- 打噴嚏或咳嗽時，應遮掩口鼻。
- 不要隨地吐痰，應將口鼻分泌物用紙巾包好，棄置於有蓋垃圾箱內。
- 有呼吸道感染徵狀或發燒時，應戴上口罩，並及早求醫。

若出現流感樣病徵，切勿上班或上學。

* 曾與患者有接觸人士的分類

1. 緊密接觸者

緊密接觸者是指曾照顧患者、與患者同住、或曾經接觸到患者的呼吸道分泌物或體液的人士。與患者有緊密接觸的人士包括曾經照顧患者而沒有使用適當個人防護裝備的護理人員。

2. 社交接觸者

社交接觸者是指曾接觸患者，而又不符合緊密接觸者定義的人士。

如欲查詢更多有關人類豬型流感的資料，請致電2833 0111（衛生署熱線）或2343 2255（社會福利署熱線）。

<服務單位名稱>主任

<主任姓名><簽署>

二零零九年_____月_____日

有員工／服務使用者被列作感染人類豬型流感個案患者時，致
所有其他服務使用者及其家屬／照顧者的信件樣本

各位服務使用者和家屬／照顧者：

我們於_____月_____日收到衛生署通知，本服務單位的一名〈員工／服務使用者〉被列作感染人類豬型流感個案患者。該名人士最近一次曾於〈日期〉到本服務單位。

為避免人類豬型流感在本單位擴散，衛生署指示本單位由即日起停止開放至最早〈日期〉為止，以渡過人類豬型流感的七天潛伏期。本單位將於監察期屆滿後重新開放。與此同時，我們已依照衛生署的指示，消毒單位內所有範圍。

在單位停止開放期間，服務使用者如有任何呼吸道感染病徵，特別是發熱，應立即求診和戴上口罩。如發現以上病徵，請通知本單位（電話號碼：_____）及衛生署（電話號碼：_____ [由衛生防護中心的負責人提供]）。

本單位與衛生署會繼續密切留意單位內員工及服務使用者的健康狀況，並於_____月_____日上／下午_____時在〈地點〉舉辦健康講座，向員工及服務使用者提供健康指導，讓他們了解事件及獲得最新的資料。

<服務單位名稱>主任

<主任姓名><簽署>

二零零九年_____月_____日